

股票代码：600595

股票简称：中孚实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15—120

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为河南省玉洋铝箔有限公司
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河南省玉洋铝箔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玉洋铝箔”）
- 本次担保额度为最高额 4,100 万元人民币。截至目前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玉洋铝箔累计担保实际金额为 1 亿元。
- 本次玉洋铝箔提供反担保。
- 截至目前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总额为 52.283 亿元；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2015 年 10 月 15 日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为河南省玉洋铝箔有限公司在平顶山银行郑州分行申请的 4,1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本次担保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河南省玉洋铝箔有限公司

住 所：郑州高新区科学大道 86 号

法人代表：张良莹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3,000 万元

经营范围：铝板带箔及其制品的生产与销售等。

玉洋铝箔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。

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，玉洋铝箔资产总额为 43,009.83 万元，负债总额为

17,299.18 万元,净资产为 25,710.65 万元;2015 年 1-7 月利润总额为 637.07 万元,净利润为 477.80 万元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公司为玉洋铝箔在平顶山银行郑州分行申请的 4,1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,担保期限为 5 年,贷款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进行了充分论证,认为:该公司目前经营及资信状况良好,且为本次担保提供了反担保,公司为其担保不会损害本公司利益。同意公司为玉洋铝箔在平顶山银行郑州分行申请的 4,1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五、本公司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累计金额

截至目前,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98.912 亿元,实际担保总额为 52.283 亿元,实际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所有者权益合计的 84.78%,其中:对内实际担保总额为 42.378 亿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所有者权益合计的 68.72%;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实际担保总额 9.904 亿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所有者权益合计的 16.06%。若本次会议审议担保事项全部通过公司股东大会表决,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将达 100.042 亿元,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所有者权益合计的 162.23%。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;
- 2、被担保人 2015 年 7 月份财务报表;
- 3、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;
- 4、独立董事对上述担保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月十五日